

國際扶輪 3502 地區第八屆扶輪盃國小高年級國語朗讀競賽實施辦法

壹、依據：國際扶輪 3502 地區 2017~2018 年度社區服務識字教育計劃辦理。

貳、競賽宗旨：

- 一、配合國際扶輪社 2017~2018 年度工作目標，宣揚扶輪精神，促進社會安定和諧。
- 二、關懷兒童青少年並加強推行國語文教育、提升民眾國語文素養與學習興趣，以宣揚扶輪推廣識字教育的意義。

參、相關組織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國際扶輪 3502 地區總監辦公室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議會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福爾摩莎扶輪社、桃園福興扶輪社、桃園福臻扶輪社、桃園鳳凰扶輪社、桃園大興扶輪社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桃園福爾摩莎扶輪社
- 四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建德國小

肆、辦理方式：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桃園市桃園區、蘆竹區及大園區各公私立國民小學高年級學生

二、競賽員資格及限制：

- 〈一〉報名人數以 40 名為限，按報名先後順序登記，額滿不再受理
- 〈二〉桃園市境內各公私立國小學校選派高年級生代表參賽(每校至多二名)
- 〈三〉承辦單位保有各校參賽名額之審核權利，同校的學生報名超額，則請校方出示公函，遴選優良代表二名參賽，如無法遴選優良代表二名，則承辦單位投票決定，如報名未額滿，則不受”每校至多二名”的限額
- 〈四〉凡曾獲得本競賽該組第 1 名，即不得再參加該組競賽。
(2011-2012 年度已開始實施)

三、競賽時限：

每人均限 4 分鐘，時間到，鈴聲長響，並請結束朗讀。

四、競賽內容範圍：

以課外語體文為題材，當場抽題。

五、競賽評判標準：

- (1)語音(發音及聲調)：占百分之 50。(以一字多音審訂表為主)
- (2)聲情(語調、語氣、語情)：占百分之 40。
- (3)台風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：占百分之 10。

六、優勝錄取名額：前三名六位，優勝六位，共計 12 位

取優勝前 6 名，第 1 名一位，頒發獎狀乙紙，獎金\$3,000 元整。

第 2 名兩位，各頒發獎狀乙紙，每名獎金\$2,000 元整。

第 3 名三位，各頒發獎狀乙紙，每名獎金\$1,000 元整。

優勝者六位，各頒發獎狀乙紙，每名獎金\$500 元整。

惟實際與賽人數未達 12 人以上者，依實際參加人數擇半錄取優勝（四捨五入）。

伍、競賽時間：

訂於 106 年 11 月 25 日（星期六）

早上 8：00 報到，8：30 準時開始，登台時間前未到者，唱名三次，未能出賽，視同棄權，且不得申請延補。

陸、競賽地點：

桃園市建德國小（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 265 號 03-3660688）

柒、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依報名先後次序四十名額，額滿為止。

（二）各參賽學生應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5 時前完成報名並電話確認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（三）報名聯繫電話：03-336-2149，手機 0937-557221

桃園福爾摩莎扶輪社執行秘書袁小姐 洽

（四）報名表請至 <http://www.formosaclub.org.tw> 下載，填妥

①E-Mail 報名：formosa.club@gmail.com

②或郵寄報名：郵局掛號寄至 330 桃園市桃園區民安路 96 號 3 樓

「第八屆扶輪盃國小高年級組國語朗讀競賽報名處」

捌、獎勵方式：

前六名由大會頒發獎狀、獎品，其餘參賽者頒發參賽獎。

玖、附則：

（一）參賽員須遵守各項競賽注意事項，且應準時完成報到手續。參賽員超逾報到時間即不受理報到，並以棄權論。

（二）為維護參賽同學權益，請家長或老師，留在預備休息室，務必保持會場安寧，並請將手機靜音。朗讀完畢，請家長或老師陪同競賽員離開競賽場地。

（三）參賽員臨時發生事故，確不能入場參加競賽時，應事先向大會報備棄權。

（四）扶輪社友之直系親屬，請勿報名參賽，以免有失公平性。

（五）參賽員資格如有不符，其競賽成績不予承認。

（六）凡參賽者視同承認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

每表限報一人

務必正楷填寫

國際扶輪 3502 地區第八屆扶輪盃
國小高年級國語朗讀競賽報名表-每表限報一人

所屬學校	所屬年級、班級	姓名	出生年月日
白天聯絡人及手機	聯絡電子信箱	推薦人及聯絡手機	校方聯絡老師及手機

校方請蓋校印

■報名方式：

(一) 各參賽學生應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前完成報名並電話確認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(二) 報名聯繫電話：03-336-2149，手機 0937-557-221，執行秘書袁小姐

(三) 報名表請至 <http://www.formosaclub.org.tw> 下載填妥

①E-Mail 報名: formosa.club@gmail.com

②或郵寄報名: 郵局掛號寄至 330 桃園市桃園區民安路 96 號 3 樓

「第八屆扶輪盃國小高年級國語朗讀競賽報名處」

國際扶輪 3502 地區

桃園市第八屆扶輪盃國小學生高年級國語朗讀競賽

參賽須知

時間：106 年 11 月 25 日(星期六)

地點：建德國民小學 演藝廳(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 265 號)

※時程：8：00 報到—抽序號(依報到先後抽序號，如逾 8：20 未報到者，則由主辦單位代抽)

8：25 前報到完畢並進入視聽教室就座(未準時報到者視同棄權)

8：26 司儀宣佈比賽規則與流程

8：30 序號 21-39 號退場

8：32 序號 1 之同學抽題號→領取題稿→入準備席(8 分鐘準備時間)

8：36 序號 2 之同學抽題號→領取題稿→入準備席(8 分鐘準備時間)

8：40 第一場(序號 1-20 號)競賽開始(序號 3 之同學抽題號..餘依序待工作人員通知抽題)

9：55 第二場序號 21-39 號參賽者集合完畢

10:00-10:10 第一場結束休息 10 分鐘(序號 1-20 號離場，序號 21-39 號入場)

10：02 序號 21 之同學抽題號→領取題稿→入準備席(8 分鐘準備時間)

10：06 序號 22 之同學抽題號→領取題稿→入準備席(8 分鐘準備時間)

- 10：10 第二場(序號 21-39 號)競賽開始(序號 23 之同學抽題號..
餘依序待工作人員通知抽題)
- 11：26-11：46 競賽結束(休息 20 分鐘)，發放餐盒
- 11：45 全體參賽者、家長、指導老師準備進入會場
- 11：45 評審委員評分時間【登錄成績】
- 11：50 社長致詞、貴賓致詞、評審講評
- 12：20 頒獎典禮開始，
頒獎完畢、餘參賽者領取參加獎禮品及 7-11 面額 200 元
禮券乙張，並拍攝大合照留念
- 12：50 典禮結束【場地開始整理復位】

※ 競賽規則

- 一、參賽者必須於競賽當日上午八時至八時二十五分持「參賽通知單」抵會場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抽取上台序號。逾八時二十分尚未報到者，則由主辦單位代為抽籤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- 二、參賽者完成報到手續並抽取序號後，請依工作人員指示按序號先後入會場
- 三、入會場就坐之參賽者，請待工作人員通知抽取題號，領取朗讀題稿後入準備席就坐準備(準備時間八分鐘)，聽聞司儀唱名序號後即上台進行比賽
- 四、上台者請依序先報序號→題號→朗讀題目予評審後開始計時，比賽完畢下台時交回朗讀題稿。
- 五、每人朗讀時間為四分鐘，時間到→提示鈴長響，請即下台。
- 六、本次競賽於上午八時四十分準時開始，唱名三次未到者，視同棄權，逾時不得請求延後補賽。
- 七、參賽者領得朗讀文稿後應認明是否與抽取之題號符合，如不符合應即表示有誤，請求調換。
- 八、本次競賽評分標準：
 - (1) 語音(發音及聲調)：佔百分之五十(以一字多音審訂表為主)。
 - (2) 聲情(語調、語氣、語情)：佔百分之四十。
 - (3) 台風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：佔百分之十。

九、本次競賽取前三名六位、優勝六位，共計 12 名：

第一名一位，頒發獎狀乙紙、獎金 3,000 元整。

第二名兩位，各頒發獎狀乙紙、獎金 2,000 元整。

第三名三位，各頒發獎狀乙紙、獎金 1,000 元整。

優勝者六位，各頒發獎狀乙紙、獎金 500 元整。

十、為鼓勵各校參與「扶輪盃國語朗讀競賽」，每位參賽者均有參加獎：

〈1〉小禮物一份 〈2〉 7-11 面額 200 元禮券 〈3〉餐盒一份。

十一、本次競賽聘請名師評審，且主辦單位已力求評分統計精確，故賽後不受理成績複查。

十二、以上比賽須知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依主辦單位當日宣布為主；感謝您熱誠的參與本次社區服務活動！

※ 注意事項

一、報到時請領取「資料袋」一份，內附參賽須知、午餐兌換券、鉛筆、A4 白紙各一，並由工作人員佩掛序號牌。

二、參賽者應注意儀容，穿著校服或便服皆可，皮鞋或布鞋亦不拘，但不得穿著拖鞋。

三、為維護您參賽權益，請注意聆聽比賽規則與流程。

四、參賽者一律由面向講台左側上台，由右側下台。

五、如需使用字典或辭典，請自行攜帶備用。

六、為維持競賽場地安寧，使比賽順利進行，於比賽過程中，參賽者同行之師長請於「參賽者與老師家長休息區」等待。

七、如身體感覺不適，請立即告知工作人員，以便提供照護或送醫。